

0007

稿處理管業事作合省北湖

稿擬		稿		核		由事		文收總	
胡培元		李維慶		名		電復陳彰錄劉景松方級駿由		合文 字第 341 號	
								別文	
								電	
								機送 關達	
								智導團	
								別類	
檔案	去文	年十三國民華中							
字第	字第	十一月	月	月	月	月	十一月	月	件附
號	號	十日	日	日	日	日	九日	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處長

胡培元



電

一區署特派督導團

密西佳電啟志中安督導員陳新

錄係若何特選別昌振係委任督導團復請督導團施令

文成美谷二

奉准電詢業經派員查核在案此電

竹字 共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第一科

來電地名及發電人名

來電一類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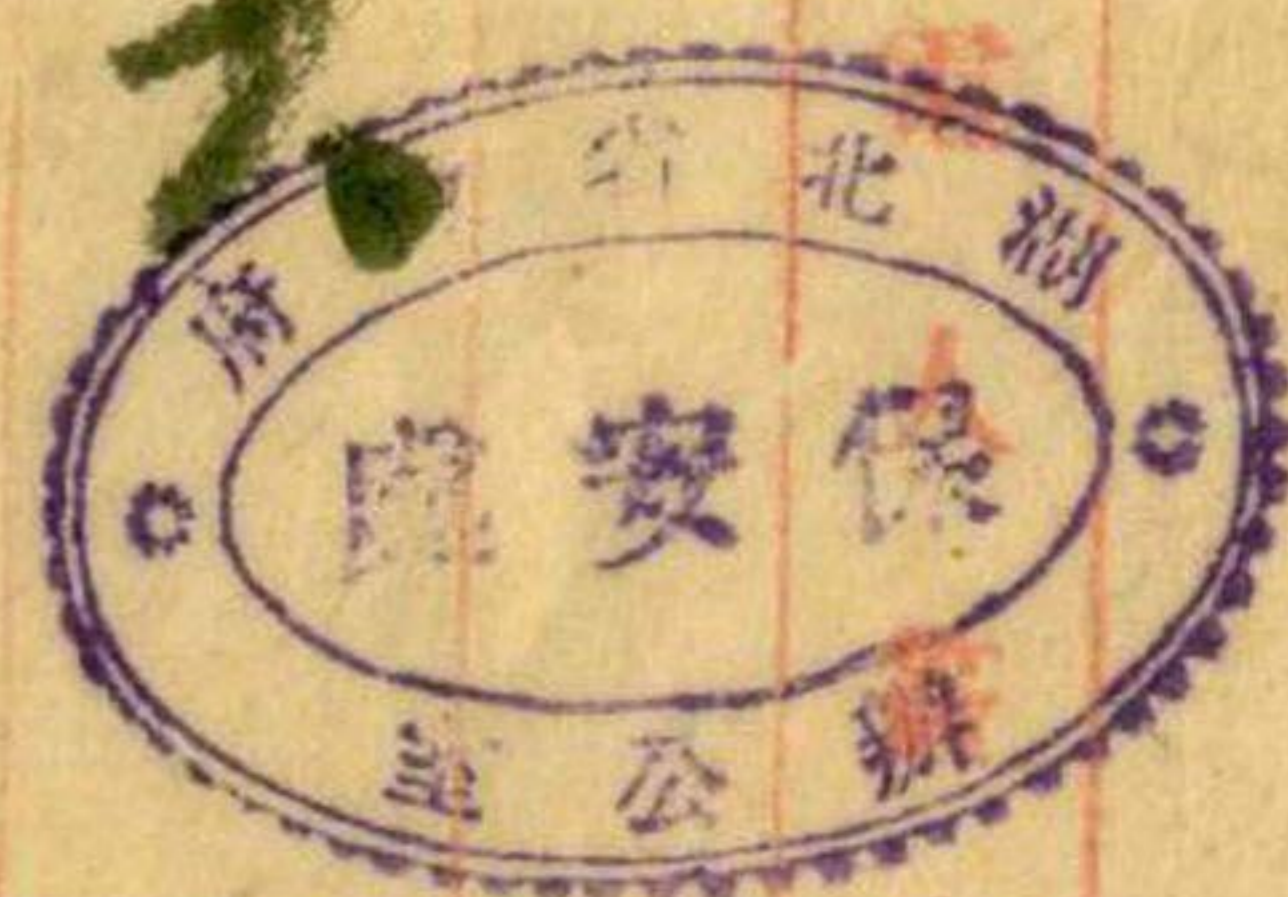
收到日期

期評

名

鄂南智導團

年 月 日 時



由 擬 辦 批 示

查鄂南智導團車安已指收智導員

陳彰錄到昌報參加至經電復陳彰錄係存待遇劉昌

振係委任待遇請查四至某本件是否仍應電復待

示 批 復 示 查 報 信 通

胡培元

詳對省會作念。密查機向社派參加本團人員究係存任抑係

委任行過希速電一及予昇新知所鄂南智導團五佳

號 1341 字第 1341 號

湖北省政府無線電發電紙

備註

製發機關	字	號
有效期	年 月 日	起 止

發電機關	發電機號	發電機數	發電機共
------	------	------	------

號數	等級	字數
發報台	日期	時間

10763	<del>0001</del>	<del>0001</del>	<del>1496</del>	<del>0589</del>	5
6153	6723	6723	6723	0589	10
4206	1418	0907	6788	0163	15
7193	2417	1881	7777	1378	20
04398	8377	0255	72578	14098	25
27905	7142	2756	3256	14813	30
02993	01463	2851	2768	6756	35
83420	0289	6816	3085	<del>0589</del>	40
<del>0001</del>	<del>0001</del>	<del>0001</del>	1496	2050	45
4176	0678	0001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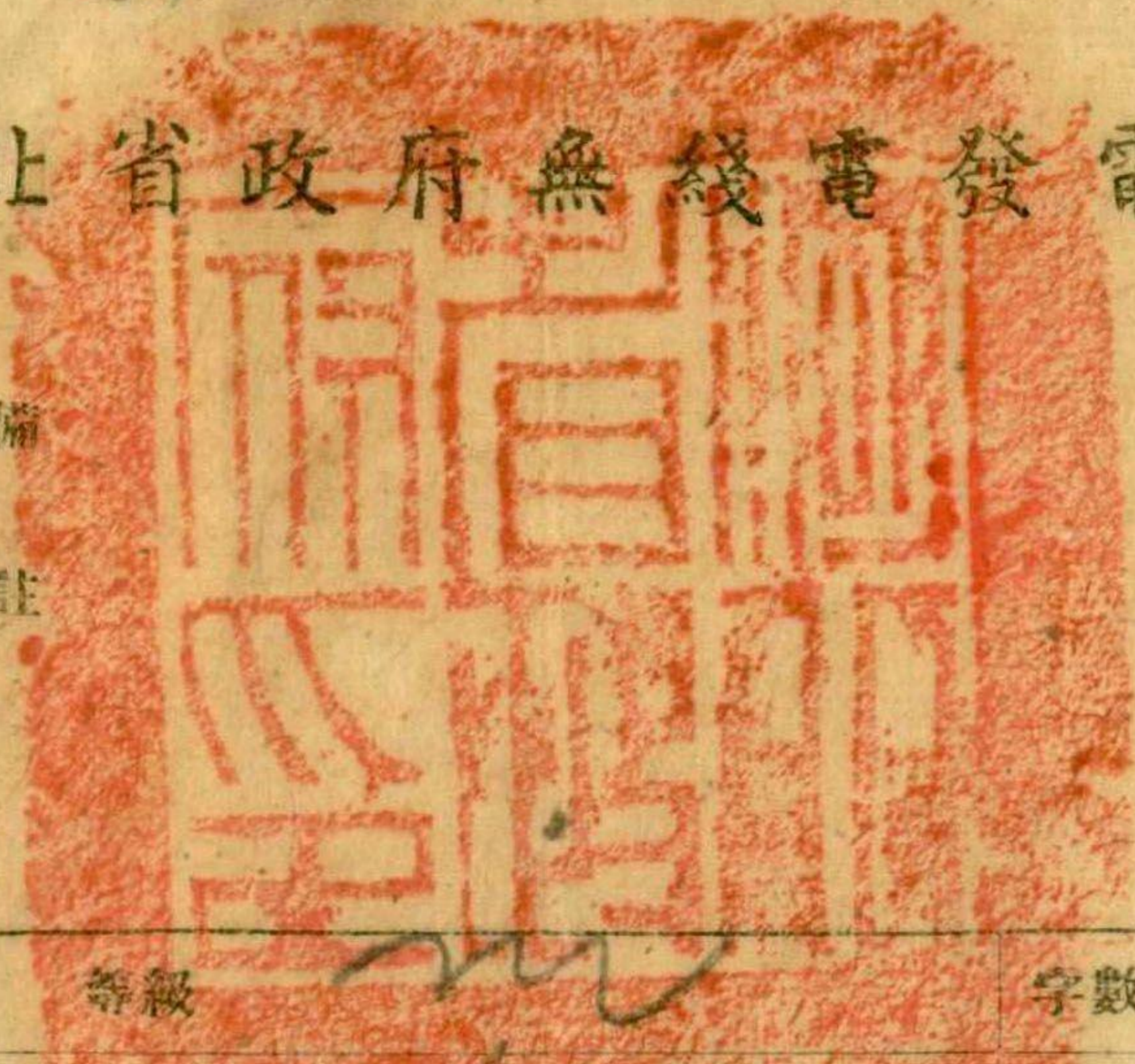
發電機關詳細名稱

此係見報頭尾請改用  
 批審掛號或代名切勿因圖  
 換之  
 12/11  
 12/15

取  
 收  
 指  
 人  
 已  
 是  
 故  
 退  
 回

查此業已於  
 十月十九日  
 不再查  
 十月十九日  
 查此業已於

發電人職位姓名  
 署長吳煥  
 蓋章  
 年  
 月  
 日  
 時  
 分  
 送發



蓋章